

濮阳濮耐高温材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濮阳濮耐高温材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并于2021年8月18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现场结合通讯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5名，亲自参会监事5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志彦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认真讨论，采取记名投票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1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1）。

2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执行，该专项报告客观、真实的反映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，同意通过该报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

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濮阳濮耐高温材料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1年8月20日